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會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0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之一般披露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茲提述宜進利(集團)有限公司(「宜進利」)之全資附屬公司A-A United Limited(「收購人」)就Sincere Watch Limited(「Sincere Watch」)股本中全部已發行普通股份提出之自願有條件收購建議(「收購建議」)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在新加坡及香港發表之收購建議結束公告(「收購建議結束公告」)。

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全部詞彙及提述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就收購建議刊發之收購文件中作出界定或詮釋。

### 更改意向

據收購建議結束公告所述，收購人擬維持Sincere Watch在新交所主板之現有上市地位，而並非有意行使公司法第215條之強制收購權力。該公告進一步陳述，收購人與宜進利擬與Sincere Watch合作評估多個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之可行方案，致使Sincere Watch符合持股規定，並維持其在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

經評估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之可行方案及考慮現行市況後，收購人及宜進利之董事擬向新加坡投資委員會作出申請並尋求批准，以根據公司法第215條行使強制收購權力，以及撤銷Sincere Watch在新交所主板之上市地位。

於收購人及宜進利諮詢新加坡投資委員會後，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

## 一般事項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湛煌先生、梁榕先生、曾廣釗先生、文國強先生及鄭坤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蘇丹丹女士、郭炳基先生、鄧逸勤先生、王怡瑞先生及麥紹榮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湛煌先生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